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ST亚太

公告编号：2025-103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华投资”）函告，获悉太华投资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名称
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是	9,257,200	47.27%	2.86%	2019-11-05	2025-10-2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注：（1）“占其所持股份比例”计算分母为太华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即19,583,700股；（2）上述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太华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8,906,895	8.94%	23,229,600	80.36%	7.19%	23,229,600	100%	5,677,295	100%
兰州太华投资控股	19,583,700	6.06%	9,000,000	45.96%	2.78%	0	0.00%	10,583,700	100%

有限公司									
合计	48,490,595	15.00%	32,229,600	66.47%	9.97%	23,229,600	72.08%	16,260,995	1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太华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累计被司法冻结股份 16,260,995 股，占太华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所持股份比例的 33.53%，占公司总股本的 5.03%；累计被司法标记股份 23,229,600 股，占太华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所持股份比例的 47.91%，占公司总股本的 7.19%。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太华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兰州亚太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解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兰州太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事项的告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